電文騎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蔡福欽

電話: (03) 8462860分機233

傳真: (03)-8462776

電子信箱:u9112011@hlc.edu.tw

受文者: 花蓮縣卓溪鄉崙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7月16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14013918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4年開班一覽表 (376550000A 1140139186 ATTACH1.pdf)

主旨:轉知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「114年教師在職進 修專長議題增能學分班」已陸續於暑期開課,請貴校鼓勵 在職教師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7月11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42601897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實施,精進教師專業 素養,增進教育品質,以及因應教師教學本位進修需求, 爰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各領域/類科專長增能學分班, 並適時結合教育重要議題。
- 三、旨揭114年增能學分班相關資訊,重點說明如下:
 - (一)開設班別議題:包括戶外教育、海洋教育、生命教育、 性別平等、人權與法治教育(轉型正義、消費者保 護)、新住民教育、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/學生健康安全 上網、食農教育、原住民族教育、融合教育、社會情緒 學習(SEL)、適應體育等12項議題。



(二)招生對象

- 1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在職專任教師。
- 2、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證書,且聘期 為三個月以上之在職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。
- 3、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任教,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,並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資格之該科外籍之在職教師。
- (三)課程學分數及開班時間:2至3學分課程,學分費皆由教育部全額補助;開班時間為暑期或學期間週末,部分課程亦提供遠距教學。
- 四、相關開班資訊已登錄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及教育部「良師藝友-師資培育整合平臺」(網址:

https://teachernet.moe.edu.tw/)提供查詢及報名;倘有相關疑問,請逕洽開班學校洽詢。

正本: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:



